证券代码：603137　　证券简称：恒尚节能　　公告编号：2026-043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7月16日、7月17日、7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已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7月16日、7月17日、7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除已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市金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胜电子”、“标的公司”）的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业务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交易类事项、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7月16日、7月17日、7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二）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市金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胜电子”、“标的公司”）的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标的公司整体资产和经营规模较小，在原材料采购议价、研发资源投入、生产成本管理等方面的规模效应不足，抵御风险能力有限。标的公司不属于市场普遍认知的高研发投入、具备高附加值的半导体企业。若未来出现行业景气度下行、市场竞争加剧或突发其他经营不利因素，标的公司的业绩存在大幅下滑的风险。

目前，标的公司业务环节未涉足高附加值领域。标的公司的业务模式主要是从供应商采购存储芯片/晶圆、PCB板及其他电子元器件，经芯片检测、分选、SMT贴片、模组测试等环节生产存储器产品，并销售给下游客户。标的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毛利率相对较低的消费级存储产品，产品目前主要面向个人消费市场，个人消费存储市场进入门槛相对较低，产品标准化程度高，产品销售受市场供需和价格波动影响较大。标的公司与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不同行业，本次交易前公司无相关行业经验，公司面临较大收购整合风险。

标的公司核心原材料为存储芯片，产能主要集中于少数国内外芯片厂商。标的公司无研发、生产、制造存储芯片的能力，获取存储芯片的唯一途径即通过向上游供应商采购。未来若主要供应商出现经营异常、产能调整、供应政策变化，或双方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动，标的公司主要原材料可能无法取得及时、充足的供给。同时，存储芯片价格的波动对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具有较大影响，如存储芯片价格呈快速上涨趋势，标的公司无法将成本变动及时转嫁至存储器产品价格的提升，可能导致标的公司毛利率下降；如存储芯片价格呈快速下跌趋势，可能导致标的公司存货需要计提跌价准备。

本次交易推进周期较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短期内标的公司业绩无法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上述审批、核准或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除此之外，本次交易存在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公司后续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交易尚面临可能暂停、中止或取消、审计评估未完成、作价尚未确定、交易方案调整、收购整合、商誉减值、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经营业绩波动、存货跌价等风险，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重大风险提示”全部内容。

（三）经营业绩风险

2025年度，公司净利润为-3,502.43万元，首次出现亏损。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25,342.75万元，同比下降42.56%。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四）本次交易相关风险

1、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上述审批、核准或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除此之外，本次交易存在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2、本次交易可能暂停、中止或取消风险

本次交易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本次交易存在因交易各方在后续的商务谈判中产生重大分歧，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本次交易存在因标的资产出现无法预见的风险事件，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其他原因可能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3、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及交易作价尚未确定。标的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结果等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结果可能与预案披露情况存在较大差异。

4、交易方案调整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预案所披露的方案仅为本次交易的初步方案，最终交易方案将在公司披露的重组报告书中予以载明。

5、收购整合风险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内存条、固态硬盘等存储器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不同行业，本次交易前公司无存储行业经验。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管理及合并范围，公司面临一定的收购整合风险。

6、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标的公司核心原材料为存储芯片，其制造工艺复杂、技术门槛高、资金投入庞大，产能主要集中于少数国内外芯片厂商。未来若主要供应商出现经营异常、产能调整、供应政策变化，或双方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动，标的公司主要原材料可能无法取得及时、充足的供给，将对标的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同时，存储芯片价格的波动对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具有较大影响。存储芯片价格主要受市场供需影响。根据业务需求情况，标的公司行业内企业普遍需要进行一定存储芯片原材料的储备。如存储芯片价格呈快速上涨趋势，标的公司无法将成本变动及时转嫁至存储器产品价格的提升，可能导致标的公司毛利率下降；如存储芯片价格呈快速下跌趋势，可能导致标的公司存货需要计提跌价准备。上述情况将对标的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7、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标的公司处于存储行业，行业景气度与全球半导体周期、存储晶圆价格波动及下游需求高度相关，曾出现因供需失衡导致价格波动的情形。同时，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受国际贸易形势、宏观经济形势、国家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情况、上游市场供给、下游市场需求等外部因素的影响，同时也受到公司客户开发能力、技术产品创新能力及经营管理水平等的影响。若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不能有效应对内外部挑战，技术创新不能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发展趋势，产品升级迭代不能满足客户日益多样化的需求，可能会面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有关本次交易的详细风险提示，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公司2026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重大风险提示”全部内容。

（五）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上接D26版）

（二）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对手方名称、关联关系、形成原因及背景、期后付款情况，相关往来款项是否具有真实交易背景和商业实质

2025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对手方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万元）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及背景	期后付款金额（万元）
1	供应商14	320.00	否	公司客户58基于项目C需求，向公司采购电子公文交换系统中间件产品，同时由公司为其配套采购相关硬件产品；公司向供应商14采购前述相关硬件。在该交易中，公司未对配套采购的硬件产品进行重大整合，公司承担代理人角色，采用净额法核算，公司应付供应商的相关款项，在其他应付款核算	220.00
2	供应商15	144.72	否	公司客户58基于项目C需要，向公司采购电子公文交换系统中间件产品，同时由公司为其配套采购相关硬件产品；公司向供应商15采购前述相关硬件。在该交易中，公司未对配套采购的硬件产品进行重大整合，公司承担代理人角色，采用净额法核算，公司应付供应商的相关款项，在其他应付款核算	72.40
3	供应商16	62.40	否	公司客户58承接项目C需要，向公司采购电子公文交换系统中间件产品，同时由公司为其配套采购相关硬件产品；公司向供应商16采购前述相关硬件。在该交易中，公司未对配套采购的硬件产品进行重大整合，公司承担代理人角色，采用净额法核算，公司应付供应商的相关款项，在其他应付款核算	62.40
4	供应商23	45.30	否	残疾人保障金	11.01
5	供应商20	18.90	否	公司客户5基于项目D需要，向公司采购中间件产品，同时由公司为其采购配套硬件产品；公司向供应商20采购前述相关硬件产品。在该交易中，公司未对配套采购的硬件产品进行重大整合，公司承担代理人角色，采用净额法核算，公司应付供应商的相关款项，在其他应付款核算	–
合计		591.32	–	–	365.81

注：期后付款日期截至2026年7月10日。

如上表所示，针对净额法相关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公司为增强客户粘性，为客户采购相关配套硬件产品，相关交易基于双方的真实业务需求，具有合理性；残疾人保证金系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产生。因此，公司其他应付款相关款项具备真实交易背景及商业实质。

三、说明长账龄往来款的具体形成原因、交易对手方、相关合同约定，是否存在变相利益输送情形

（一）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其他应付款账龄结构情况

2025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及账龄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1	备用金	0.16	–	–	–	0.16
2	保证金押金	74.44	26.79	6.73	1.90	39.03
3	往来款	1,411.83	1,411.83	–	–	–
合计		1,486.44	1,438.62	6.73	1.90	39.20

如上表所示，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净额法相关往来款项及保证金押金，其中长账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押金。

2025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款项性质及账龄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1	残疾人保障金	77.10	77.10	–	–	–
2	往来款	551.53	551.11	0.41	–	–
3	保证金押金	2.00	–	–	–	2.00
4	代垫款项	9.14	9.14			
5	其他	11.16	2.02	–	–	9.14
合计		650.93	639.37	0.41	–	11.14

如上表所示，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净额法相关往来款项及保证金押金，其中长账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保证金押金。

（二）长账龄往来款的具体形成原因、交易对手方、相关合同约定，是否存在变相利益输送情形

2025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不存在账龄4年以上的长账龄情况。

2025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在4年以上的款项合计为39.20万元，账龄4年以上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手方	期末余额（万元）	账龄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变相利益输送情形
1	客户60	18.00	4-5年、5年以上	投标保证金	否
2	客户61	5.00	4-5年	投标保证金	否
3	供应商24	3.96	5年以上	房屋租赁押金	否
4	客户62	2.50	5年以上	投标保证金	否
5	客户63	2.00	5年以上	投标保证金	否
合计		31.46	–	–	–

公司账龄4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开展业务过程中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及房屋租赁押金。

经检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公开渠道，上述交易对手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款项具备真实交易背景和商业实质，公司不存在变相利益输送的情形。

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年审会计师、持续督导机构执行的主要核查程序如下：

1、获取公司净额法相关收入明细表，查阅相关的销售合同、采购合同、产品交付单据等资料；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净额法相关业务的交易背景以及实际开展情况，公司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的原因及合理性，本期及前期是否存在类似业务，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合规；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合同条款及业务开展情况，分析公司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的合理性。

2、获取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明细表，统计前五大对手方名称、各期末余额、发生期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形成原因及背景、合同约定、账龄结构，期后其他应收款的回款情况以及其他应付款的付款情况。

3、通过天眼查、企查查等公开平台，查询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对手方的工商信息，重点核查其股东、董事、监事、高管是否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高、核心关键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或特殊利益安排。

4、获取公司报告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明细表，重点关注4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的具体情况；核查长账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中是否存在变相利益输送情形。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持续督导机构认为：

1、在净额法相关项目中，公司未对外购产品进行重大整合，公司对相关产品的控制权具有“瞬时性”，未实质取得货物在流转过程中的控制权，公司自身不承担产品本身的质量风险，公司承担代理人角色，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2025年度，公司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金额306.34万元；2024年度，公司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金额10.89万元；除此之外，公司本期及前期不存在类似业务。

2、公司与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前五大交易对手不存在关联关系，款项形成具备真实交易背景和商业实质。

3、公司账龄4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开展业务过程中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及房屋租赁押金，相关交易对手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款项具备真实交易背景和商业实质，公司不存在变相利益输送的情形。

问题5、关于研发费用与销售费用。年报显示，2025年公司销售费用4,305.33元，同比增加5.29%，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8.98%，较上年增加7.93个百分点。研发费用7,178.71万元，同比增长27.26%，占营业收入的比例48.32%，同比增加19.28个百分点，其中委外研发费用同比大幅增加，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合计占比较高。

请公司：（1）说明公司收入下滑但销售费用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销售费用率是否具有行业可比性，销售费用支付对象中是否涉及公司关联方等异常资金流向；（2）结合主要研发项目进展说明研发费用大幅增长的合理性、研发费用归集是否准确；（3）说明委外研发费用的前五大支付对象名称、合同金额、起止时间、研发内容及当前进度，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及在不同期间费用中的具体划分标准。

公司回复：

一、说明公司收入下滑但销售费用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销售费用率是否具有行业可比性，销售费用支付对象中是否涉及公司关联方等异常资金流向

（一）公司收入下滑但销售费用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14,855.44万元，较上年下降4,569.93万元，降幅23.53%；2025年销售费用4,305.33万元，较上年增加216.20万元，增幅5.29%。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与销售费用变动趋势不一致，主要原因系：

1、受市场波动、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销售订单有所减少，导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

2、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扩充销售团队，增加销售办公场地，使得销售费用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职工薪酬：2025年销售人员薪酬2,178.77万元，较上年增加332.26万元，增幅17.99%，是本期销售费用增长的主要项目，主要原因系公司新设市场发展部等导致销售部门人员扩容以及存量员工薪资上调导致薪酬较上年增加。

（2）使用权资产摊销：2025年销售费用中使用权资产摊销发生额387.75万元，较上年增加173.21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实施逐步推进，新增异地营销中心房屋租赁，其中北京新增租赁面积400㎡，广州新增租赁面积348㎡，导致相关使用权资产摊销增加，该部分费用属于办公场地拓展产生的刚性增量成本。

综上，公司收入下滑但销售费用增长主要系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扩充销售团队以及增加销售办公场地等原因，导致销售费用增加，具有合理性。

（二）销售费用率是否具有行业可比性

2025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项目	中创股份	宝兰德
营业收入（万元）①	14,855.44	23,059.60
销售费用（万元）②	4,305.33	11,318.42
销售费用率（%）③=②/①	28.98	49.08
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万元）④	2,178.77	8,265.24
剔除职工薪酬影响后的销售费用率（%）⑤=(②-④)/①	14.32	13.24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

如上表所示，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宝兰德，主要系宝兰德销售人员数量相对较多，进而导致其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较高。若剔除职工薪酬的影响，2025年度公司与宝兰德的销售费用率分别为14.32%和13.24%，不存在显著差异。

（三）销售费用支付对象中是否涉及公司关联方等异常资金流向

2025年度，公司销售费用支付对象中涉及关联方的主要为办公用房租赁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租赁地点	面积（㎡）	销售费用（万元）
山东中创	济南、上海	1,205.19	145.42
中创易联	北京	800.00	203.43
合计	–	2,005.19	348.85

公司销售费用支付对象中涉及的关联方为山东中创及中创易联，均为向其支付的销售办公用房租赁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合理费用支出，不存在异常资金流向。

二、结合主要研发项目进展说明研发费用大幅增长的合理性、研发费用归集是否准确

（一）公司主要研发项目进展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研发项目共13个。2025年末，主要研发项目研发投入及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周期	研发投入（万元）			进展
			2024年	2025年	增减变动	
1	中创应用服务器软件InforSuite AS V10.x研发	2024.01.04-2027.12.31	1,182.76	1,419.82	237.06	在研
2	中创消息中间件InforSuite MQ V10.x研发	2024.01.01-2027.12.31	314.48	797.00	482.52	在研
3	中创企业服务总线InforSuite ESB V10研发	2024.01.01-2026.12.31	168.74	140.52	-28.22	结项
4	中创业务流程平台V10研发	2024.01.01-2026.12.31	693.29	271.50	-421.79	结项
5	基于容器云边一体化服务运管平台	2024.01.02-2027.12.31	466.23	374.16	-92.07	在研
6	一体化通讯传输服务平台	2024.01.01-2027.12.31	499.62	329.86	-169.76	在研
7	物联网低代码平行管控服务平台	2024.01.02-2027.12.31	1,459.57	1,317.06	-142.51	在研
8	大数据平台升级优化	2024.07.01-2027.12.31	356.41	637.62	281.21	在研
9	应用统一安全防护平台	2024.01.02-2027.12.31	225.62	743.38	517.76	在研
10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2024.01.01-2027.12.31	78.10	529.03	450.93	在研
11	AI大模型应用开发及一体化服务平台（一期）联合研发项目	2024.12.16-2026.12.15	–	380.00	380.00	在研
12	中创分布式数据缓存中间件软件InforSuite RDS V3研发	2025.06.01-2027.12.31	–	238.76	238.76	在研
13	智能门户平台系统项目	2024.01.01-2024.12.31	196.06	–	-196.06	结项
合计		–	5,640.86	7,178.71	1,537.85	–

（二）研发费用大幅增长的合理性

2025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增加1,537.84万元，增幅27.26%，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职工薪酬、委外研发费、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测试费等增加所致，具体如下：

1、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同比增加130.46万元，主要原因系：（1）为提升公司研发实力，满足公司人工智能技术及基础软件核心技术的研发以及公司整体自动化、智能化测试质量保证体系的建设，公司引进高端技术人才，新增研发人员使得薪酬费用增加；（2）为稳固核心研发团队、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积极性与创新能力，公司上调了部分研发骨干薪酬水平。

2、委外研发费用增加438.80万元，主要原因系为了提高研发效率，加快AI相关新产品及产品新版本研发和迭代速度，缩短新产品推出周期，公司将部分相对成熟及非核心的技术工作（如界面开发）委托外部单位进行，同时将更多精力集中在核心技术研发上。

3、折旧费用增加656.96万元，主要原因系研发用固定资产增加导致对应计提折旧费用增加，具体包括：（1）公司上市后加快“应用基础设施及中间件研发项目”、“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等募投项目建设，新增采购研发设备，相应计提的折旧费用增加；（2）为了加快中间件与AI的融合发展，研发智能体平台及本体数据平台等新产品，同时开展大模型协同开发应用、领域模型微调及深度学习运算，公司增加采购算力服务器，相应计提的折旧费用增加。

4、无形资产摊销增加163.02万元，主要原因系基于研发需要新增购入配套软件，相应计提的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增加。最近两年，公司新增购入的主要研发用配套软件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软件名称	金额（万元）	主要用途
2025	1	网络应用安全回溯分析及安全预警系统V2.0	336.28	采购该软件主要用于提升公司整体研发环境安全防护等级，并在源码基础上进行产品研发，丰富公司安全及网络监控产品线的能力和适应性，为产品覆盖更广泛的行业场景、服务更高标准的客户需求提供关键技术支撑，确保公司在监控运维领域的市场优势持续巩固，为长期战略落地奠定坚实基础
	2	浪潮云海服务器虚拟化系统V6标准版	144.31	基于募投项目“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建设需要，采购该软件分别用于公司数据中心X86通用服务器和国产服务器的虚拟化环境部署，提升服务器资源研发环境的动态分配调度能力，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和研发测试环境的交付及运维效率
	3	浪潮云海服务器虚拟化系统V6高级版	135.46	
	4	掌中经纬汇行自动流程系统V1.0	265.49	采购该软件旨在进一步提升现有数据集成及物联网平台产品系统数据采集交换能力，满足客户复杂环境一体化数据采集需求，提升数据采集及物联网场景的适配能力及智能化水平
	小计		881.54	–
2024	5	大模型数据分析助手系统	175.22	采购该软件分别用于大模型智能运维及数据全链路可视化管理，深化公司数字化数据分析能力，提升核心业务的处理效能并助力全面降本增效
	6	可视化大模型管理平台	171.68	
	7	云网一体化性能保障平台V3.0	159.29	采购该软件分别用于云原生架构下，微服务测试质量全流程管理和云网一体化性能保障，提升各产品线的云原生产品的支撑能力、测试覆盖度与执行效率
	8	微服务测试质量全流程管理平台V1.0	106.19	
	9	一站式DevOps平台软件V2.0	141.59	为了满足募投项目“应用基础设施及中间件研发项目”建设需要，采购该软件主要用于整体测试自动化体系的建设，实现从项目管理、开发、测试、部署等全过程工具化、自动化管理，协同产品研发各个环节，提升研发效率、保障产品交付质量
	10	瀚高数据库管理系统V9.0	104.42	为了满足募投项目“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建设需要，采购该软件对中间件相关产品开展国产数据库适配及开发测试验证环境的建设，满足中间件行业客户对高性能、高可靠中间件的需求趋势，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
	小计		858.39	–
合计			1,739.93	–

5、测试费用增加152.78万元，主要原因系为了加快“应用基础设施及中间件研发项目”募投项目推进，适配市场竞争节奏，加速新产品及迭代版本落地投放，相关产品测试需求增加，公司内部测试人力配置缺口较大，公司通过外购第三方测试服务补充测试产能，导致测试费用增加。

（三）公司研发费用归集是否准确

公司严格按照部门职能设置与工作内容对研发部门发生的费用按照具体研发项目归集计入研发费用。公司《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研发投入的范围和标准，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等。

研发费用按照研发项目设立项目辅助账归集核算。可直接归属于研发项目的费用直接计入该研发项目，无法直接归属于研发项目的费用按各研发项目实际发生及其受益情况进行分配。具体归集依据如下：

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参与各研发项目的工时来归集职工薪酬，财务部根据日志考勤表及工资表将研发人员薪酬分配计入不同研发项目；公司根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具体使用情况将折旧摊销费用在各研发项目之间进行分配；对于可直接归集的差旅费、特许权使用费等其他研发费用，均于实际发生时按归属的研发项目计入研发费用。

综上，公司各项研发投入核算和归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研发费用归集准确。

三、说明委外研发费用的前五大支付对象名称、合同金额、起止时间、研发内容及当前进度，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及在不同期间费用中的具体划分标准

（一）委外研发费用的前五大支付对象名称、合同金额、起止时间、研发内容及当前进度

2025年度，公司委外研发费用的前五大支付对象名称、合同金额、起止时间、研发内容及当前进度情况如下：

序号	支付对象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合同金额（万元）	研发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约定服务期	确认研发费用金额（万元）	当前进度
1	供应商25	2013-01-21	5,566.29	322.00	RAG引擎开发	2024-11-25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按甲方指定方式向甲方交付本项目成果包含但不限于源代码、操作手册等，完成本项目正常上线运行	303.77	项目完结
2	供应商26	2010-10-20	200.00	235.00	为公司“应用安全统一防护平台”项目提供界面开发服务	2025-06-17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20日内在按甲方指定方式向甲方交付本项目成果包含但不限于安装包、源代码、技术手册等，完成本项目正常上线运行	221.70	项目完结
				50.00	为公司在研中间件产品提供测试技术服务	2024-12-17	服务期限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41.32	项目完结
				17.65	为公司在研中间件产品提供测试技术服务	2025-06-25	服务期限2025年7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16.65	项目完结
	小计			302.65	–	–		279.67	项目完结
3	供应商27	2018-11-15	600.00	285.00	为公司中创统一监管平台项目提供平台界面前端技术改造服务	2025-04-15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内按甲方指定方式向甲方交付本项目成果包含但不限于应用程序、开发文件、操作手册等资料，完成本项目正常上线运行	268.87	项目完结
4	供应商28	2018-08-10	2,105.17	285.00	InforSuite HTMQ管理控制平台技术服务项目	2025-06-17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内在按甲方指定方式向甲方交付本项目成果包含但不限于应用程序、开发文件、操作手册等资料，完成本项目正常上线运行	268.87	项目完结
5	供应商29	2021-4-20	1,965.12	268.00	智能故障一体化预警与调度及应用安全防护软件开发项目	2024-12-13	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按甲方指定方式向甲方交付本项目成果包含但不限于应用程序、开发文件、操作手册等资料，完成本项目正常上线运行	252.83	项目完结
合计		–	–	1,462.65	–	–	–	1,374.01	–

上述委外研发支付对象注册资本与交易规模不存在明显差异，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成立当年即与公司开展合作等异常情况。

（二）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及在不同期间费用中的具体划分标准

公司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统一遵循受益对象匹配原则，以是否直接服务研发活动为判定标准，专用资产全额归集、共用资产按比例分摊，上述费用在不同期间费用中具体划分标准如下：

项目	固定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使用权资产折旧
研发费用	研发专用设备折旧全部计入研发费用；公司不存在研发与非研发共用设备的情况	研发专用软件、专利、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摊销计入研发费用	租赁的研发办公场地等使用权资产折旧计入研发费用
管理费用	职能部门使用设备折旧计入管理费用	企业通用办公软件、信息管理系统等通用性无形资产摊销计入管理费用	租赁的通用办公场地等使用权资产折旧计入管理费用
销售费用	销售专用办公设备等资产，折旧计入销售费用	–	租赁的产品展厅、销售办公场地等使用权资产折旧计入销售费用

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年审会计师、持续督导机构执行的主要核查程序如下：

1、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报告期内收入下滑的具体原因，以及在此背景下销售费用增长的合理性。

2、获取公司2025年销售费用明细表，结合对管理层的访谈，分析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使用权资产摊销等主要项目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3、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结合业务模式、客户结构等因素，分析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差异以及差异原因。

4、获取公司大额销售费用支付对象明细表，通过企查查等平台，查询主要销售费用支付对象的工商信息，包括成立时间、注册资本、股权结构、主要人员等，与公司关联方名单进行比对，核查其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5、针对销售费用支付对象为公司关联方的，获取并查阅相关交易合同、关联方资金流水及山东中创出具的专项说明，结合合同条款与资金流水，核实相关资金的流向。

6、访谈公司管理层、研发部门负责人及财务负责人，了解公司各主要研发项目的立项背景、研发内容、项目进度等，以及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大幅增长的具体原因。

7、获取公司最近两年研发项目明细表，查阅各主要研发项目的立项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预算表、阶段性进展报告、结项报告等资料。

8、获取研发人员花名册、工时统计表、工资分配表等资料，核查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归集的准确性；获取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清单，复核分摊比例的合理性以及分摊金额的准确性。

9、获取公司报告期内委外研发明细表，查阅对应的委外研发合同、项目成果交付资料、验收报告等，核查委外研发费用核算的准确性；通过企查查等网络渠道，查询主要委外研发支付对象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参保人数、主营业务等信息，核查相关供应商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主营业务、注册资本与交易背景、规模是否匹配。

10、获取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无形资产管理制度》及相关会计核算方法，了解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在不同期间费用中的具体划分标准。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持续督导机构认为：

1、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下滑但销售费用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扩充销售团队、增加销售办公场地等，导致销售费用增加，具有合理性。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宝兰德，主要系宝兰德销售团队规模较大，职工薪酬较高，剔除职工薪酬因素影响后，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具有合理性；公司销售费用支付对象中涉及关联方山东中创及中创易联，均为销售办公用房租赁费，属于正常经营支出，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等异常资金流向。

2、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职工薪酬、委外研发费、折旧摊销及测试费等项目增加所致；公司各项研发投入核算和归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研发费用归集准确。

3、公司折旧费用、无形资产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统一遵循受益对象匹配原则，以是否直接服务研发活动为判定标准，公司不存在研发与非研发共用设备的情况，划分标准清晰准确。

问题6、关于其他。年报显示，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为1.93亿元，明细包括结构性存款1.80亿元、信托基金1,303.30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133.10万元。公司存货期末余额为507.23万元，主要包括合同履约成本351.23万元及原材料155.96万元，其中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新增计提减值准备48.40万元，前期未计提减值。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期末余额为690.72万元，第一大预付对象为关联方昆山中创软件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山中创），同时存在与昆山中创、山东中创软件工程股份